铜政发〔2023〕12号

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人民政府关于

添尔漫梁村申请集体产业项目

用地的批复

添尔漫梁村民委员会：

为保障村集体产业发展，进一步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，强化土地资源的合理、有效利用。经镇党委44次（扩大）会议研究决定，原则同意你村提出的19.73亩村集体产业项目发展用地申请，用地年限无条件服从镇政府统一安排，到期后土地归还铜川镇政府（土地被征用权属仍归铜川镇人民政府），地上附着物自行拆除且不予补偿，土地自行按要求完成复垦。

特此批复

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人民政府

2023年4月12日

铜川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3年4月12日印发